

重庆市巴南区城市违法建设执法 确定违法建筑当事人的公告

渝巴南城违建公字〔2024〕302016号

经查，位于巴南区渝南大道299号附67、68、69号（花房村老火锅）门面外修建的棚盖，未经规划许可，根据《重庆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九十六条第一款第五项的规定，属于违法建筑。因该违法建筑当事人不明，经本机关尽职调查，仍无法确定。现发布公告，公告时间为十日，请该违法建筑当事人在2024年8月5日前，到本机关进行登记确认并接受处理；逾期未登记确认并接受处理的，将由巴南区人民政府根据《重庆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九十四条第三款和《重庆市查处违法建筑若干规定》第十四条的规定，对该违法建筑实施强制拆除。

特此公告



联系人：周义、陈臣

联系电话：66470651

联系地址：巴南区龙德路83号